



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依法治国”，要求在司法调解、司法听证、涉诉信访等司法活动中保障人民群众参与。作为最高院确定的全国19个人民陪审员改革试点法院之一，天心区法院首次尝试让人民陪审员独立庭前调解案件，这在我省尚属首创。

夫妻冷战，陪审员7天“修补婚姻”

改革试点：我省人民陪审员首次庭前独立调解案件

“第一次见面时，遭遇婚姻危机的她哭成了泪人。一个星期后，她在电话里笑着感激我们挽救了她的家庭。”陪审员周毅洪说，她由衷感受到了陪审员的意义所在，她和另一位陪审员熊纪高历时一周，促成了一对冷战一年的夫妻重归于好。

10月23日，这起离婚案因顺利调解撤诉。

男方忏悔：以后不赌了

33岁的益阳男子陈虎(化名)是益阳一家高端会所的负责人，妻子杨芳(化名)在长沙从事个体经营，两人于2004年经人介绍相恋，至今已结婚7年，育有一个孩子。

今年9月，陈虎到天心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与杨芳离婚，案件定于10月23日开庭。

10月16日，天心区法院委派人民陪审员周毅洪、熊纪高庭前独立调解此案。当天上午9点30分，这对冷战1年多的夫妻走进了法院的办公室。

“我觉得没必要离婚，起诉书是杨芳要我写的，她怪我不顾家，两人又不在一起，要离婚。”陈虎说。

交谈中，人民陪审员了解到，两人曾一起打拼，十分不易，现在生活条件好了，却聚少离多，发生了一些金钱上的纠纷，男方还染上了赌博的恶习。

“我们分居两地，孩子3岁了，由我父母带着，他几乎没寄钱回家养过孩子，还染上了赌博的恶习。”杨芳控诉。

“我这段时间赌球输了8万多元，前阵子才还清，以后不会再赌了。我会努力工作存钱买房。”陈虎真诚地承认了自己的错误，但并没有打动杨芳。

女方咬牙：还是散了吧

在得知30岁的杨芳经常看《非诚勿扰》后，70岁高龄的陪审员熊纪高语重心长地说，“闺女，论年龄，我可能比你父亲更年长。每次看到离异女性站上相亲舞台，我都特别难受，她们承受着巨大的压力和痛苦。”同时，熊纪高还分享了自己的人生经历和对维系婚姻的感触。

杨芳虽听得热泪满眶，提出要考察老公的表现，接管老公的工资卡，却遭到陈虎的断然拒绝。

调解到下午5点半，杨芳含泪咬着牙说，“还是散了吧。”

第一次调解失败，此案定于10月23日开庭审理。不过，人民陪审员周毅洪并没有放弃，之后的几天，她多次给杨芳打电话，和她聊生活、工作及孩子的抚养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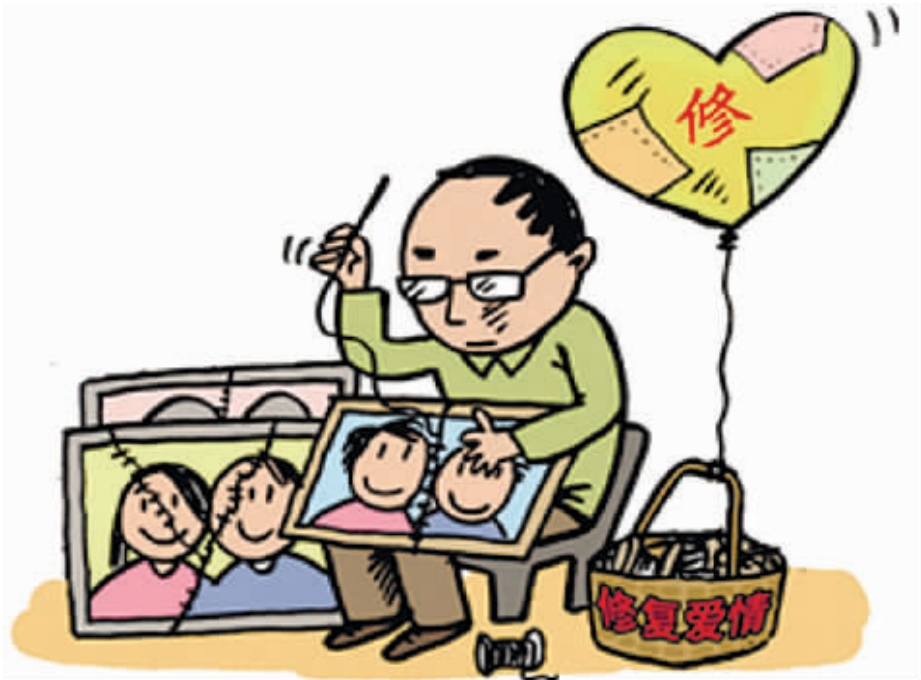
开庭前夕：夫妻和好了

“这个女孩和我一样，也玩微信。我经常把微信上看到的婚姻保卫秘诀等内容分享给她们。”周毅洪告诉记者，每个女人都希望给孩子完整的家庭。他们两人经历10年的风风雨雨，辗转北京、上海、长沙等多个城市打拼，很不容易，有深厚的感情基础。

10月22日下午，开庭前一天，法院接到陈虎的电话：“我们和好了，同意调解，不打算离婚了。”经过多日的沟通，杨芳终于妥协，打算放弃长沙的工作，陪老公在益阳奋斗，“他干了这么多年做到高管职位，很不容易。”

陈虎到法院递交了撤诉申请书，说很感谢两位贴心的人民陪审员为他们解开心结，婚姻不易，必须珍惜。

■记者 潘显璇 实习生 王宇 通讯员 何鑫



陪审员主要调解 家庭、邻里纠纷

长沙天心区法院工作人员介绍，并不是所有的案件都适合让人民陪审员独立调解。为加强调解的成功率，法院只挑选案情较简单、双方争议不是很大、贴近民生的案件，让人民陪审员独立调解，如婚姻家庭类案件、相邻纠纷案件、劳动争议案件等。

【案例】

分居夫妻闹离婚 陪审员好言相劝

2013年3月6日上午，南宁市江南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合议庭成员由一名审判员和两名阅历丰富的人民陪审员组成。同时该院邀请了城区妇联干部代表旁听该庭审。案件是一起因夫妻双方缺乏沟通而引发的离婚纠纷。妻子因照顾自己生病父母的缘故而离开丈夫在外居住，丈夫以因不满妻子长期离家且对自己缺乏照顾为由起诉要求离婚。陪审员在庭上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最终成功化解双方矛盾，夫妻当庭接受法庭调解和好。

疑有第三者闹离婚 陪审员巧化解

9月26日，四川武胜县法院邀请陪审员参与调解一起因丈夫怀疑妻子有外遇闹离婚的纠纷。男子姓张，女子姓李，均系“80后”，这对夫妻原本系同学关系，自由恋爱，婚姻基础较好。陪审员也是这对夫妻所在地的居委会主任，威望较高。

通过深入地交流，法官与陪审员了解到，由于李某的朋友较多，时常在外面唱歌、打牌，对家庭关心较少，并且双方又缺少交流，引发张某猜疑其有外遇而产生隔阂。同时在与双方的交谈中还了解到，双方都很要面子，吵闹时都互不让步。于是法官与陪审员从家庭孩子、亲情的角度出发，动之以理，晓之以情，耐心劝导双方。最终李某认识到自己的错误，表示不该无端猜疑，李某主动表示今后将以家庭为重，遇事多沟通、多交流，好好过日子。

【诀窍】

不同专业人士，调解不同案件

2013年12月，天心区法院被最高院确定为人民陪审员改革试点法院，由此开始启动为期2年的改革。

天心区法院民一庭副庭长罗庆君表示，近年来，法院受理的民事案件大幅增多，法官的工作压力巨

大，加班、加点是常事，而当事人都希望尽快结案。人民陪审员独立调解有助于快速结案，提高司法效率。

同时，天心区法院还注重发挥人民陪审员的专业优势，成立了人民陪审员自我管理委员会，人民陪审员被

分为综合组、专家组、调解组和候补组。比如针对劳资纠纷、医疗纠纷等案件，法院会选择具有行业优势的陪审员参与调解，克服法官因职业习惯所形成的固定思维，还能借助陪审员的专业知识和讲理说情来化解矛盾。

【案件连线】

17岁少女竟介绍学生卖淫 法院伸援手帮她改过自新

12岁便辍学混迹社会，在酒吧、KTV陪酒赚钱，今年17岁的叛逆少女小蕊(化名)走上歧途，还介绍学生卖淫牟利。

为了让女儿能判缓刑早日改过自新，母亲陈小芬(化名)不惜下跪寻求接收矫正的单位，但因居无定所没有工作不符合条件。在法院的帮扶下，陈小芬成了法院的保洁员，社区答应接收小蕊矫正。

继父家暴母亲受虐

1997年，小蕊出生没多久，父亲就不幸去世。2003年，母亲陈小芬带着年幼的小蕊改嫁到长沙市开福区。“继父有家暴，经常在家里看到妈妈被继父辱骂殴打，我也经常受骂挨打。”这些经历，在小蕊心中留下了挥之不去的阴影。

得不到家庭的关爱，还没念完初一，小蕊就辍学了。也是这一年，不堪忍受家暴的陈小芬离异，靠打零工为生。为了生计，小蕊混迹社会，结识了一帮损友，

在酒吧、KTV等地赚钱。

介绍未成年人卖淫

损友们了解小蕊的家境，就给她出主意：“介绍些学生妹子给哥们玩玩，钱来得快。”

“为了让母亲过得好一点，我没多想就答应了。”在小蕊的劝说下，身边一些与其年纪相仿的懵懂中学生走上了卖淫之路。“大多是在泡吧时认识的，后来经常一起逛街、上网，她们也愿意卖淫赚钱，这样来钱快，我从中抽点水。”

从2013年8月到11月，年仅16岁的小蕊4次介绍还在念书的女生从事卖淫活动，自己从中获利3000元。经查，这些从事卖淫的学生，最小的只有14岁，最大的也才16岁。

少女当庭悔过痛哭

今年7月，因涉嫌介绍卖淫罪，17岁的小蕊被提起公诉，案件由开福区法院未成年综合审判庭王松审理。

“考虑到小蕊犯罪情节并不严重，出发点是为了改变母亲的生活状况，经过法庭教育，小蕊悔罪态度诚恳，如实交代了犯罪事实，可以酌情从轻处罚。小蕊还是未成年人，判处缓刑有利于她今后的改造和生活。”法院向开福区、芙蓉区司法局分别寄去了进行社区矫正的申请函，但因监护人陈小芬没固定工作和住所，不符合条件被退回。

王松随后得知法院物业公司正在招聘保洁员后，推荐陈小芬来工作，一位法官还将空闲的车库免费提供给其居住。有了固定的工作和住所，开福区司法局最终接收了小蕊的社区矫正申请。

8月29日，开福区法院审理此案，小蕊当庭念完悔过书后，和母亲抱头痛哭。因介绍卖淫罪，小蕊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缓刑4年。判决后，法院还介绍小蕊进入一家服装公司工作，并安排了专门的法官继续跟踪帮教。

■记者 潘显璇 实习生 王宇 通讯员 王必杰 李少先